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饶平县大埕镇水尾溪水闸重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饶平县大埕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地址：鸿程大道3号 联系电话：0768-7350255 联系人：余少博。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能按时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3.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具备有承接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的业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类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 2. 工程建设内容：饶平县大埕镇水尾溪水闸重建工程，批复总投资2584.84万元，水尾溪水闸拟计划拆除重建，设计启闭机室布置于闸轴



		<p>线上游侧，交通桥布置于闸线的下游侧。重建后闸孔数为5孔，每孔闸孔净宽为5米，闸身总长度（垂直水流方向）31.2米，闸墩长度9.1米。</p> <p>3. 服务要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所派人员必须熟悉专业，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所派人员业务水平、工作态度不能满足要求，项目业主有权要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更换人员；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成果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并保证满足项目业主对项目进度要求。</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地点：潮州市饶平县大埕镇</p> <p>2. 合同履行方式：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在接到项目业主通知后，三天内与项目业主签订合同，在合同期内按要求完成项目所有内容。</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p>



		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合同签订为准。
10	结算方式	 <p>承包人提交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成果等相关完整资料，并经行业部门审核通过后，由第三方审核机构对合同费用予以审定后，项目业主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审定结果金额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p>

		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